

证券代码：300265

证券简称：通光线缆

编号：2025-053

债券代码：123034

债券简称：通光转债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2月15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36号）同意，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3,301,435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3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779,999,996.60元，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行费用10,563,446.30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69,436,550.30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6月21日全部到账，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A90260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作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于2023年7月5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江苏通光海洋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和中信证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于2023年7月5日签订了《募集资金四

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实施审批和监管。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募投项目“高端海洋装备能源系统项目（一期）”已基本实施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公司将该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序号	户名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1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海门支行	513902041510919	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注销
2	江苏通光海洋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南通分行海门支行	3060000110120100048636	高端海洋装备能源系统项目（一期）	本次注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募集资金已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完毕，公司已全部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并将该事项通知保荐人。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及保荐人中信证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通光海洋及中信证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凭证。

特此公告。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8 日